

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勤勉、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和义务。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积极参加监事会、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有效的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权益。

现将监事会在 2022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共召开 7 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效履行了审查和监督等职责。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情况
2022 年 1 月 25 日	第一届监事会 第十四次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预计向全资子公司华润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2022 年 4 月 8 日	第一届监事会 第十五次	关于公司《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关于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鉴证机构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2年4月28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	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2022年8月24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	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原材料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追加公司2022年度部分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议案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2年10月24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	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2年12月28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候选人议案
		关于公司2023年度期货套期保值年度计划及业务授权的议案
2022年12月30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	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022年度，公司全部3名监事均亲自出席了本年度召开的全部监事会。监事会对提交的全部议案认真审议，3名监事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及弃权情况。

二、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审核意见

2022年，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和要求，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情况、内部控制及利润分配等事项进行了监督检查，并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经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决策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进行了对外信息披露，没有发现公司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也没有进行选择信息披露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均按照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

人员均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职责，不存在违法违规、违反《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对2022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定期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进行监督与核查，认为：公司于2022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允原则，关联交易各方均严格履行其权利义务，并对相关关联交易情况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五）公司对外担保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未发生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没有以前期间发生延续到报告期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问题。2022年度，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提交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建设及运行情况。

（七）监督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落实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和其他法律、行政法规，严格执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泄露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或者建议他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等情况。

（八）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检查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和实施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未发现信息披露存在违法违规的问题。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并按照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未发生因信息披露而受到监管部门查处或要求整改的情形。

（九）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执行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2023年监事会工作展望

2023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职责，围绕公司经营战略，督促公司依法运作，规范管理，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

（一）按照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

2023年，监事会将继续完善监事会工作和运行机制，加强与董事会、管理层的工作沟通，依法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合法，并推动构建公司治理体系、完善内部监督机制。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会议，列席公司董事会，出席股东大会，积极履行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加强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

公司对外投资、财务情况、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职等事项关系到公司经营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存在重大影响。公司监事会将加强对上述重大事项的监督检查，对监督中发现的风险

及时提示，并向有关单位和部门报告。

（三）重视自身学习，提高业务水平和专业素质

2023年，公司监事会成员将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相关培训，通过各类培训及交流活动加强自身学习，不断提高业务水平和专业素质，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特此报告。

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4日